

中共宁夏回族自治区

教育工作委员会文件

宁教工委〔2020〕27号

自治区教育工委 自治区教育厅关于贯彻落实 《新时代高等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队伍 建设规定》的通知

各高等学校:

近日,教育部发布了《新时代高等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队伍建设规定》(教育部令第46号,以下简称《规定》),自2020年3月1日起正式实施。《规定》的发布实施,是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全国教育大会精神、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座谈会精神的重要举措,是新时代加强高校

思政课教师队伍建设的纲领性文件。为做好《规定》的学习宣传和贯彻实施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切实提高思想认识。思政课是高等学校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的关键课程，是必须按照国家要求设置的课程。承担高校思政课教育教学和研究职责的专兼职思政课教师，是高校教师队伍中开展马克思主义理论教育、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铸魂育人的中坚力量。《规定》是教育部第一次以部门规章的形式对高校思政课教师队伍建设作出的明确规定，对于健全高校思政课教师队伍建设的体制机制，建设一支政治强、情怀深、思维新、视野广、自律严、人格正的思政课教师队伍，充分调动思政课教师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不断增强思政课的思想性、理论性和亲和力、针对性，深化新时代高校思政课改革创新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二、广泛开展学习宣传。各高校领导班子至少安排1次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中专题学习研讨。要通过宣讲会、座谈会以及举办培训班、研修班等多种形式，利用网站、微博、微信、报刊等多种媒介，分层次分主题组织开展《规定》的学习培训活动。马克思主义学院（教学科研部）要组织领导班子成员、全体思政课教师等深入学习《规定》，全面把握《规定》精神与主要内容，准确理解《规定》对高校思政课教师队伍的身份定位、职责与要求、配备与选聘、培养与培训、考核与评价、保障与管理等。要以学习宣传《规定》为契机，提高学校领导、广大师生

关心、支持思想政治理论课建设的自觉性、主动性，形成全校重视思想政治理论课的良好氛围。

三、不断健全体制机制。各高校要结合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关于深化新时代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改革创新的若干意见》精神，对照《规定》的具体要求，严格落实高校党委书记、校长作为思政课建设第一责任人机制，认真查找本校思政课教师队伍建设中存在的短板弱项，系统梳理有关规章制度，特别是对《规定》明确的事项，要尽快制定、修改或完善具体的制度，全面加强高校思政课教师队伍建设，为培养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提供有力保障。

四、加大推动落实力度。各高校要将贯彻落实《规定》作为推进高校党建和思想政治工作的重要内容、重要抓手、重要契机，认真对照《规定》核心任务分解清单，特别是围绕2020年重点建设任务清单中高校要落实的11项任务制定具体举措，按照进度要求完成本校任务。自治区教育工委、教育厅将在年底前对2020年重点建设任务清单落实情况开展督导检查 and 评估，落实情况纳入各高校领导班子考核评价内容。

各高校贯彻落实本通知的相关情况，以及实践中的经验、做法与问题，请及时报自治区教育工委思想政治处（教育厅学生工作处）。

联系电话：0951—5559025、5559324

电子邮箱：nxjytxsgzc@163.com

- 附件：1. 贯彻落实《规定》核心任务分解清单
2. 2020年重点建设任务清单



(此件公开发布)



2020年3月30日

附件 1

贯彻落实《规定》核心任务分解清单

中央明确的具体任务		责任单位
一、总则	1.加强思政课教师队伍建设，把思政课教师队伍建设纳入教育事业发展和干部人才队伍建设总体规划，在师资建设上优先考虑，在资金投入上优先保障，在资源配置上优先满足。	自治区教育工委、教育厅，各高校
	2.落实全员育人、全程育人、全方位育人要求，构建完善立德树人工作体系，调动广大教职工参与思想政治理论教育的积极性、主动性，动员各方面力量支持、配合思政课教师开展教学科研、组织学生社会实践等工作，提升思政课教学效果。	各高校
二、职责与要求	3.思政课教师岗位职责是讲好思政课，岗位要求是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始终在政治立场、政治方向、政治原则、政治道路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模范践行高等学校教师师德规范。做到信仰坚定、学识渊博、理论功底深厚，努力做到政治强、情怀深、思维新、视野广、自律严、人格正，自觉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做学习和实践马克思主义的典范，做为学为人的表率。思政课教师应当用好国家统编教材；加强教学研究；深化教学改革创新。	各高校
三、配备与选聘	4.配齐建强思政课专职教师队伍，建设专职为主、专兼结合、数量充足、素质优良的思政课教师队伍。根据全日制在校学生总数，严格按照师生比不低于 1:350 的比例核定专职思政课教师岗位。公办高校要在编制内配足，且不得挪作他用。	各高校
	5.根据思政课教师工作职责、岗位要求，制定任职资格标准和选聘办法。可以在与思政课教学内容相关的学科遴选优秀教师进行培训后加入思政课教师队伍，专职从事思政课教学；并可以探索胜任思政课教学的党政管理干部转岗为专职思政课教师，积极推动符合条件的辅导员参与思政课教学，鼓励政治素质过硬的相关学科专家转任思政课教师。	各高校

三、配备与选聘	6.实行思政课特聘教师、兼职教师制度。鼓励高等学校统筹地方党政领导干部、企事业单位管理专家、社科理论界专家、各行业先进模范以及高等学校党委书记校长、院（系）党政负责人、名家大师和专业课骨干、日常思想政治教育骨干等讲授思政课。	各高校
	7.加大高等学校思政课校际协作力度，加强区域内高等学校思政课教师柔性流动和协同机制建设，支持高水平思政课教师采取多种方式开展思政课教学工作。采取派驻支援或组建讲师团等形式支持民办高等学校配备思政课教师。	自治区教育工委、教育厅，各高校
	8.严把思政课教师政治关、师德关、业务关，明确思政课教师任职条件，根据国家有关规定要求，制定思政课教师规范或在聘任合同中明确思政课教师权利义务与职责。	各高校
	9.设置独立的马克思主义学院等思政课教学科研二级机构，统筹思政课教学科研和教师队伍的管理、培养、培训。思政课教学科研机构负责人应当是中国共产党党员，并有长期从事思政课教学或者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研究的经历。	各高校
四、培养与培训	10.加强思政课教师队伍后备人才培养。建立思政课教师培训体系。建立健全思政课教师专业发展体系，定期组织开展教学研讨，保证思政课专职教师每3年至少接受一次专业培训，新入职教师应参加岗前专项培训。	自治区教育工委、教育厅，各高校
	11.拓展思政课教师培训渠道，设立思政课教师研学基地，定期安排思政课教师实地了解中国改革发展成果、组织思政课教师实地考察和比较分析国内外经济社会发展状况，创造条件支持思政课教师到地方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基层等开展实践锻炼。	自治区教育工委、教育厅，各高校
	12.根据全日制在校生总数，按照本科院校每生每年不低于40元、专科院校每生每年不低于30元的标准安排专项经费，用于保障思政课教师的学术交流、实践研修等，并根据实际情况逐步加大支持力度。	各高校
	13.加大对思政课教师科学研究的支持力度。	自治区教育工委、教育厅，各高校

五、考核与评价	14.科学设置思政课教师专业技术职务（职称）岗位，按教师比例核定思政课教师专业技术职务（职称）各类岗位占比，高级岗位比例不低于学校平均水平，不得挪作他用。	各高校
	15.制定符合思政课教师职业特点和岗位要求的专业职务（职称）评聘标准，提高教学和教学研究在评聘条件中的占比。	各高校
	16.完善思政课教师教学和科研成果认定制度，推行科研成果代表作制度，制定思政课教师发表文章的重点报刊目录，将思政课教师在中央和地方主要媒体发表的理论文章纳入学术成果范围，细化相关认定办法。	各高校
	17.健全思政课教师专业技术职务（职称）评价机制，建立以同行专家评价为主的评价机制，突出思政课的政治性、思想性、学术性、专业性、实效性，评价专家应以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为主，同时可适当吸收相关学科专家参加。制定思政课教师专业技术职务（职称）管理办法。完善专业技术职务（职称）退出机制，加强聘期考核，加大激励力度，准聘与长聘相结合。	各高校
六、保障与管理	18.提高专职思政课教师待遇，因地制宜设立思政课教师岗位津贴。	各高校
	19.思政课教师由马克思主义学院等思政课教学科研机构统一管理。每门课程都应当建立相应的教学科研组织，并可以根据需要配备管理人员。	各高校
	20.大力培养、推荐、表彰思政课教师中的先进典型。加强宣传、引导，并采取设立奖励基金等方式支持高等学校思政课教师队伍建设，以各种方式定期对优秀思政课教师和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学生给予奖励。	自治区教育工委、教育厅，各高校
	21.加强对思政课教师的考核，健全退出机制，对政治立场、政治方向、政治原则、政治道路上不能同党中央保持一致的，或理论素养、教学水平达不到标准的教师，不得继续担任思政课教师或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研究生导师。	各高校

附件 2

2020 年重点建设任务清单

类别	具体任务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配备到位	1.高校严格按照师生比不低于 1:350 的比例要求配齐专职思政课教师，年底前至少新聘（转）任缺额的 50%，缺额在 5 名以内的要全部配备到位。	各高校	12 月底	
	2.通过以下方式及时配齐思政课教师：新招聘一批合格思政课教师；在与思政课教学内容相关的学科遴选优秀教师进行培训后加入思政课教师队伍，专职从事思政课教学；探索将胜任思政课教学的党政管理干部转岗为专职思政课教师；积极推动符合条件的辅导员参与思政课教学；鼓励政治素质过硬的相关学科专家转任思政课教师。			
	3.建立思政课特聘教师、兼职教师制度，按照条件要求选聘一批特聘和兼职教师，并开展实际教学工作。			
保障到位	4.设置独立的马克思主义学院等思政课教学科研二级机构。			
	5.每门课程都应当建立相应的教学科研组织，并根据需要配备管理人员。			
	6.为思政课教师的教学科研工作创造便利条件，配备满足教学科研需要的办公空间、硬件设备和图书资料。			
培训到位	7.设立思政课教师岗位津贴，标准根据学校实际确定。			
	8.建立健全思政课教师专业发展体系，定期组织开展教学研讨，2020 年至少开展一次集中专业培训。			
评价到位	9.根据全日制在校生总数，按照本科院校每生每年不低于 40 元、专科院校每生每年不低于 30 元的标准安排专项经费，用于保障思政课教师的学术交流、实践研修等，并根据实际情况逐步加大支持力度。			
	10.制定思政课教师专业技术职务（职称）管理办法。办法要落实《规定》第 17-20 条要求。			
组织到位	11.各高校党委至少安排 1 次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中专题学习思政课建设有关内容，至少安排 1 次常委会（党委会）研究落实 2020 年重点建设任务清单。			自治区教育工委、教育厅、各高校
	12.加大高校思政课校际协作力度，安排经费支持高校马克思主义学院开展共建活动，建立区内公办高校与民办高校马克思主义学院对口支援机制。			
	13.开展全区高校思政课教师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专题培训和实践研修			
	14.遴选一批全区高校思政课教学名师，设立一批思政课教师研学基地。			
	15.在全区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项目中设立思政课教师研究专项			

抄送：自治区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室。

宁夏回族自治区教育工委办公室

2020年3月31日印发
